

安康市中医医院10kv线路迁改及排污管网改造工程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10kv线路迁改及排污管网改造工程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安康市汉滨区新城街道木竹桥村一组14号（草本贵族后院内三楼）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5年09月29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ZCG-AK2025-009

项目名称：10kv线路迁改及排污管网改造工程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193,489.12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10kv线路迁改及排污管网改造工程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193,489.12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93,489.12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其他专业施工	10kv线路迁改及排污管网改造工程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193,489.12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工期：60天（具体服务起止日期可随合同签订时间相应顺延）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10kv线路迁改及排污管网改造工程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 (2) 《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 (4) 《财政部 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 (5) 《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
- (6) 《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7) 《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 (8) 《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 (9) 《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 (10) 《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 (11)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12)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10kv线路迁改及排污管网改造工程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合格有效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均有效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 二、财务状况报告:提供近三年(2022-2024年)任意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至少应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开标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社会保险缴纳专用收据(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或新成立的投标单位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税收缴纳证明:提供开标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完税证明(依法免税或新成立的投标单位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
- 六、投标人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
- 七、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三级)及以上资质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含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的项目经理;
- 八、投标人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九、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须出具非联合体声明函);
- 十、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参加;(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式样见投标文件格式),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建筑业。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5年09月19日至2025年09月25日, 每天上午 08:00:00至12:00:00, 下午 14:00:00至17:00:00(北京时间)

途径: 安康市汉滨区新城街道木竹桥村一组14号(草本贵族后院内三楼)

方式: 现场获取

售价: 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5年09月29日 09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 安康市汉滨区新城街道木竹桥村一组14号(草本贵族后院内三楼)

五、开启

时间: 2025年09月29日 09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 安康市汉滨区新城街道木竹桥村一组14号(草本贵族后院内三楼)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shaanxi.gov.cn/>) 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2.确认参加投标者，请于磋商文件获取时间内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加盖单位公章（报名资料请备注联系人及电话）在中赞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安康市汉滨区新城街道木竹桥村一组14号（草本贵族后院内三楼））领取磋商文件。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安康市中医医院

地址：安康市汉滨区巴山东路47号

联系方式：8183778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中赞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安康市汉滨区新城街道木竹桥村一组14号（草本贵族后院内三楼）

联系方式：17772958891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曾女士

电话：17772958891

中赞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